

2022年度
内乡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内乡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内乡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内乡县司法局的主要职能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县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县政府规章清理、编纂工作，指导全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县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县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四）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县律

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八）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内乡县司法局部门内设12个机构：办公室、依法治县办秘书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依法行政指导监督股、法制审核股、基层工作指导股、社区矫正管理股、法律援助工作股、政治部、律师管理股、公正仲裁股、计财装备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内乡县司法局。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3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15.9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6.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15.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9.03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收入总计	31	1,615.96	支出总计	62	1,615.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36.93	1,43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6.93	1,43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436.93	1,43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26.55	62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7.49	52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6.05	11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0.85	7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4	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87.76	8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15.96	678.35	937.6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5.96	678.35	937.61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615.96	678.35	937.61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78.35	678.35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65	0.00	528.65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0.66	0.00	130.66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94	0.00	2.94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7.79	0.00	77.79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2.19	0.00	82.19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87.76	0.00	87.76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7.62	0.00	27.6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3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15.96	1,615.9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6.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15.96	1,615.9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9.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9.0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1,615.96	合计	64	1,615.96	1,615.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15.96	678.35	937.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5.96	678.35	937.61
20406	司法	1,615.96	678.35	937.61
2040601	行政运行	678.35	678.35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65	0.00	528.6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0.66	0.00	130.66
2040605	普法宣传	2.94	0.00	2.9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7.79	0.00	77.79
2040610	社区矫正	82.19	0.00	82.19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87.76	0.00	87.7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7.62	0.00	2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7.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5.07	30201	办公费	5.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60	30202	印刷费	21.7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8.96	30203	咨询费	6.26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35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98	30206	电费	4.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211	差旅费	1.0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8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2.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12.99					公用经费合计	6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内乡县司法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00	0.00	20.00	0.00	20.00	8.00	3.79	0.00	3.44	0.00	3.44	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615.9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14.05万元，增长7.59%，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费增加，新增信息化建设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36.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36.93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15.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8.35万元，占41.98%；项目支出937.61万元，占58.0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615.9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14.05万元，增长7.59%，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15.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93.08万元，增长22.15%，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费增加，新增信息化建设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615.96万元，占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86.38万元，支出决算为1,61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75%。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78.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追加零星增资。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7.58万元，支出决算为528.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3.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53.4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过预算调整，有些科目资金调整用于其他科目。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8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过预算调整，有些科目资金调整用于其他科目。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7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1.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81.60万元，支出决算为82.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7.7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3.80万元，支出决算为27.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过预算调整，有些科目资金调整用于其他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78.3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612.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65.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9万元，完成预算的13.5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44万元，完成预算的17.20%，占90.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5万元，完成预算的4.38%，占9.2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20.00万元，支出决算3.44万元，完成预算的17.2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0.00万元，购置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3.4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8.00万元，支出决算0.35万元，完成预算的4.3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具体是：

国内接待费 支出0.35万元，主要是：用于按规定接待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和外省、市、县司法行政部门领导同志及有关来宾的公务活动。2022年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35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支出0.00万元。2022年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5.3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48.66万元，下降42.6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6.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7.7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8.3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内乡县县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内乡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内乡县县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内乡县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乡县县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8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476.35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同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8个项目，涉及金额476.35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二是绩效监控：2022年8月份组织对本部门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8个项目，1-7月份预算执行数243.41万元，执行率51.10%。三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8个项目，涉及金额476.35万元，按照优、良、中、差评等级，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8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四是部门评价：本部门精选0个项目，涉及金额0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县级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案件收集汇总稍慢，导致资金拨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收集汇总案件情况，及时拨付资金。普法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普法宣传存在创新不够的问

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创新普法形式，丰富普法载体。劳务派遣辅助工作人员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拨付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对接，确保资金拨付的及时性。人民调解员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拨付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主动与业务科室对接，及时上报相关材料，确保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村居法律顾问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对接业务科室，确保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司法所星级规范化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还有1个司法所位评为五星规范化司法所。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作力度，争取早日评为五星规范化司法所。刑释解教、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社区矫正工作队伍力量薄弱，缺乏具有法学、社会学、心理学等专业知识人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开展业务学习培训，提高社矫队伍人员业务能力。司法业务用房县级配套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拨付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拨付资金。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选取2022年度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

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三、结转结余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5.00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5.00	25.00	25.0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按照“应援尽援”原则，认真做好法律援助工作。			为弱势群体无偿提供法律帮助，保障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做到“应援尽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25.00 万元	25.00 万元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 件)	500 件	500	10	10		
		指标 2: 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 (≥, %)	80.00%	100.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法律援助案卷审核合格率 (≥, %)	95.00%	95.00%	5	5		
		指标 2: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 %)	0.05%	0.05%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案件办理、资金拨付及时	及时	及时	5	3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引导县司法行政机关经费保障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指标 2: 保障社会稳定 (≥, %)	95.00%	95.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援群众满意度 (≥, %)	90.00%	90.00%	5	5		

总分

100

98.0

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00	5.00	5.0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县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开展面向全民的生动普法活动,积极传播普及法律知识,弘扬践行法治精神,培育建设法治文化,使法治理念深入人心。创新普法形式,增强普法效果。				已按设定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普法专项经费	5.00	5.00	10.00	10.00		
			指标 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法制宣传(次)	15	15	10	10			
		指标 2: 法律六进(≥, %)	100.00%	100.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法制宣传普及率 (≥, %)	90.00%	90.00%	5	5	
		指标 2: 创新普法形式	创新	创新	5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开展法制宣传	及时	及时	5	5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民学法懂法用法率 (≥, %)	90.00%	90.00%	10	10	
		指标 2: 构造法制社会	构造	构造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 %)	90.00%	90.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8.0	

注: 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 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 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 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辅助工作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58	87.58	87.58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7.58	87.58	87.5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在各乡镇司法所非执法岗位为上协助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教育帮扶，依法开展社区矫正相关工作。				100%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劳务费支出	87.58	87.58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辅助人员	27 人	27 人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证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10	8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0	10	
			指标 2: 促进社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	促进	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群众满意度	90.00%	90.00%	10	10		
总分						100	98.0	
<p>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扣完为止。</p> <p>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p> <p>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p> <p>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48.00	48.00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 算资金	48.00	48.00	48.0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 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 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 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构建和谐社会，搞好 睦邻关系，建设社会主义文明新村。			100.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指标 1: 人 民调解员 工作经费	48.00 万元	100.00%	10	10	
			指标 2:					
	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数量(≥, %)	1500	15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 %)	90.0%	9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落实好年度人民调解的案件任务(≥, %)	100.00%	100.00%	10	10	
		指标 2: 按标准按质量及时兑付案件补贴	100.00%	100.00%	5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 %)	90.00%	90.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	95.00%	95.00%	5	5	
		指标 2:					
总分					100	97.0	
<p>注: 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 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 扣完为止。</p> <p>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 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p> <p>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p> <p>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 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居法律顾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40	35.40	35.40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5.40	35.40	35.4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 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村居法律顾问点 295 个全覆盖 目标 2: 保障社会稳定，促进法治社会、法治国家建设。			村居法律顾问点 295 个全覆盖，覆盖率 100%。 保障社会稳定，促进法治社会、法治国家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指标 1: 村居法律顾问 补助经费	35.40	35.40	10	10	
			指标 2:					
							
	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	社会成 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	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村居法律顾问点 (个)	295	100.00%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免费为村民提供法律咨询覆盖面 (≥, %)	100.00%	100.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全年 12 次, 每月 1 次现场服务不少于 4 小时	100.00%	100.00%	5	5		
		指标 2: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稳定社会。 (≥, %)	保障	100.00%	10	10		
		指标 1: 促进法治社会, 法治国家建设 (≥, %)	促进	100.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群众满意度 (≥, %)	95.00%	100.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8.0		
<p>注: 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 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 扣完为止。</p> <p>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 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p> <p>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p> <p>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 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所星级规范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70.00	70.00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70.00	70.00	70.0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提升司法所规范化水平，职能作用充分发挥，司法所在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安全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基层法治建设中的作用进一步凸显。			已按设定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司法所星级规范化建设金额	70.00	70.00	10	10	
			指标 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创建规范化司法所个数	7	6	10	6		

	指标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达到五星规范化标准(≥,%)	100.00%	100.00%	20	2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本年度内完成目标	100.00%	100.00%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社会安全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基层法治建设(≥,%)	95.00%	100.00%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5.00%	100.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6.0		

注: 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 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 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 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刑释解教、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60	81.60	81.60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1.60	81.60	81.6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安置帮教对象的帮扶教育，每月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教育活动和社区服务，组织集中学习、劳动让特殊人群懂法、守法，杜绝重新犯罪，早日回归社会，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工作经费	81.60	81.60	10	10	
			指标 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社区矫正对象数量(≥, 人)	410 人	600 人	10	10		

			指标 2: 社区矫正对象调查评估数量 (≥, 人)	500	500	10	10	
			指标 3: 安置帮教人员数量 (≥, 人)	700	725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加强社区矫正队伍力量	加强	加强	5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全年	及时	及时	5	5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区服刑人员脱管率 (≤, %)	0.01%	0.01%	10	10	
			指标 2: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 %)	3.00%	3.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 %)	90.00%	90.00%	5	5	
				指标 2:				
总分						100	98.0	
<p>注: 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 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 扣完为止。</p> <p>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 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p> <p>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p> <p>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 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业务用房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内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77	123.77	123.77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23.77	123.77	123.77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完成司法业务用房配套建设				完成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配套经费	123.77	123.77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业务用房配套建设个数	1	1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验收 (≥, %)	100.00%	100.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按时完工 (≥, %)	100.00%	100.00%	10	10			
		指标 2: 资金拨付及时	及时	及时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社会安全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基层法治建设 (≥, %)	95.00%	100.00%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 %)	95.00%	100.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8.0		
<p>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扣完为止。</p> <p>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p> <p>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p> <p>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 (含)、9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